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主管部门:		深圳市坪山区住房和建设局						
项目名称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项目金额	11,961,033.00		
主管部门	深圳市坪山区住房和建设局				实施单位	办公室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A)	全年预算数(B)	全年执行数(C)	分值	执行率(C/B)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678,640.00	11,961,033.00	11,825,102.55	10	98.86%	9.8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678,640.00	11,961,033.00	11,825,102.55	—	98.86%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本项目经费使用主要是为了保障本局一般性事务的正常开展，确保其他工作事务的顺利实施，本年度具体目标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 1.保障全局70名工作人员体检项目的开展。 2.对档案进行规范化整理并消毒上架，归入区档案室。 3.保障全局33名聘用人员工资发放。 4.保障国有资产及相关财务报告编制准确、及时。 5.积极开展党建工作，加强党性教育。				1.完成全局79名工作人员的体检工作。 2.对文书档案432盒、业务档案1618卷进行规范化整理并消毒上架，归入区档案室。 3.完成全局39名聘用人员的工资发放。 4.完成财务决算报告、政府财务报告、内控报告、绩效报告、财政供养报告等编报工作。 5.组织开展党史学习教育集中学习23次，专题研讨4次，革命传统教育6次，专题党课4次。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保障聘用人员工资发放人数	≥33人	39人	1	1	无偏差
			年度体检人数	≥70人	79人	1	1	无偏差
			完成文书档案整理工作量	≥300盒	432盒	1	1	无偏差
			完成业务档案整理工作量	≥1000卷	1618卷	1	1	无偏差
			完成档案信息电脑录入工作量	≥15000条	22529条	1	1	无偏差
			完成电子档案扫描量	≥40000页	32556页	1	1	无偏差
			完成档案目录制作量	≥10本	6本	1	1	无偏差
			组织党员干部参加观影活动次数	1次	1次	1	1	无偏差
			订阅党员干部学习刊物批次	2批次	4批次	1	1	无偏差
			组织党员生日会活动次数	4次	4次	1	1	无偏差
			党建宣传海报、公示栏更新次数	3次	3次	1	1	无偏差
			慰问社区困难党员活动人数	≥5人	5人	1	1	无偏差
			新购入资产完成系统录入、入库、入账等操作次数	≥5次	14批次	1	1	无偏差
			资产计提折旧次数	12次	12次	1	1	无偏差
			资产月报填报次数	12次	12次	1	1	无偏差
			各项资产及相关财务年度报告数量	5项	5项	1	1	无偏差
		质量指标	党建书刊质量	100%	100%合格	1	1	无偏差
			体检报告质量	100%	100%合格	1	1	无偏差
			体检机构行政许可合规性	100%	100%合规	1	1	无偏差
			各项资产及相关财务年度报告质量	100%	100%合格	1	1	无偏差
			资产账与实物一致	100%	100%一致	1	1	无偏差
			聘用人员工资发放完成率	100%	100%发放	2	2	无偏差
			党建知识宣传覆盖率	100%	100%覆盖	2	2	无偏差
			绩效评估结果运用合规性	100%	100%合规	2	2	无偏差
			公共辅助员和劳务派遣人员日常工作完成情况	100%	100%合格	2	2	无偏差
			档案整理规范性	100%	100%合规	2	2	无偏差
			档案整理工作完成质量	100%	100%合格	2	2	无偏差
			社区困难党员慰问活动标准	100%	100%合规	2	2	无偏差
		时效指标	档案整理工作完成及时性	2021年12月31日	100%及时	1	1	无偏差
			档案查询、调档时效	1个工作日内	1个工作日	1	1	无偏差
			党建学习刊物订阅及时性	100%	100%及时	1	1	无偏差
			慰问困难党员及时性	2021年10月31日	100%及时	1	1	无偏差
			党建宣传海报、公示栏更新及时性	100%	100%及时	1	1	无偏差
			各项资产及相关财务数据报告编报及时性	100%	100%及时	1	1	无偏差
			资产管理账实核对及时性	100%	100%及时	1	1	无偏差
			公共辅助员和劳务派遣人员工资发放及时性	100%	100%及时	1	1	无偏差
			员工体检开展及时性	2021年11月30日	100%及时	1	1	无偏差
			体检报告出具及时性	100%	100%及时	1	1	无偏差
			绩效考核工作开展及时性	100%	100%及时	1	1	无偏差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100%	1	1	无偏差
			项目成本节约率	≥0	1.14%	1	1	无偏差
			慰问社区困难党员人均标准符合规定	100%	100%合规	1	1	无偏差
体检人均单价符合相关规定			100%	100%合规	1	1	无偏差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良好履职基础，提升服务社会发展能力	100%	100%	6	6	无偏差	
		通过党建海报宣传，促进党建工作建设	100%	100%	6	6	无偏差	
		政府资产及财务数据管理能力有所提高	100%	100%	6	6	无偏差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规范档案管理工作，持续推进档案管理建设	100%	100%	4	4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聘用人员服务部门满意度	≥95%	100%	6	6	无偏差	
		参加体检人员满意度	≥95%	100%	6	6	无偏差	
受慰问困难党员满意度		≥95%	100%	6	6	无偏差		
	绩效指标总分					90	90	—
	项目评分总计					100	99.89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主管部门：

深圳市坪山区住房和建设局

项目名称	工程建设管理			项目金额	11,583,600.00			
主管部门	深圳市坪山区住房和建设局			实施单位	质安科、建管科、审批科、消防科、质安站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A）	全年预算数(B)	全年执行数(C)	分值	执行率(C/B)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411,000.00	11,583,600.00	11,459,831.55	10	98.93%	9.8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411,000.00	11,583,600.00	11,459,831.55	—	98.93%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 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确保坪山区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月度统计信息表和专项整治工作开展情况报告逐月提交，开展“深圳市建筑废弃物智慧监管系统”的日常运营，督促、落实坪山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所有监管的在建项目信息录入、更新工作，督促在建项目落实电子联单管理要求，以及对所有监管的在建项目进行系统应用培训、电子联单手机APP操作培训等内容。 2.根据深圳市相关规定，对抽取项目的勘察、设计文件中涉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地基基础和主体结构安全、公共利益、公众安全等内容进行审查，确保抽查项目施工图符合相关规定，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 3.开展不少于一轮的质量安全文明（含环境卫生）等方面施工检查评比，每轮选取不少于75个项目（辖区内在建的建筑工程、市政工程和水务工程），评比对象为项目施工单位、监理单位等建设工程行为主体；开展不少于两轮的常态化飞行检查评估，每轮选取不少于75项目（全区所有在建建设工程）。 4.对坪山区建筑边坡地质灾害隐患点防治情况进行排查，掌握排查期内坪山区建筑边坡地质灾害隐患点的分布情况、危险性大小等，动态调整下一阶段日常巡查的重要隐患点。 5.代储建筑施工领域应急物资；在建筑施工领域开展事故应急演练。 6.开展建设工程招投标监管工作，包括评估招标程序的合法性、合规性；招标文件是否设置不合理的排他条件或排他性技术要求；招标人是否公平、公正处理投标人的质疑、异议；招标人是否引导投标人合理、有序竞价；过多投标人淘汰环节是否遵循择优或竞价原则；定标工作的合法性、合规性；中标人在所有递交文件的投标人中是否属于综合实力较强、信誉较好、价格合理的投标人；是否存在围标串标情况；招标过程中的其他异常情况。 7.根据省、市、区相关指导文件要求，确保在建项目质量、安全平稳可控，遏制重特大事故的发生，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同时提升工作人员专业技术水平。			1.坪山区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月度统计信息表和专项整治工作开展情况报告全年提交12次，开展“深圳市建筑废弃物智慧监管系统”的日常运营，督促、落实坪山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所有监管的在建项目信息录入、更新工作，督促在建项目落实电子联单管理要求72次，以及对所有监管的在建项目进行3次系统应用培训、电子联单手机APP操作培训等内容。 2.根据深圳市相关规定，开展施工图设计文件抽查工作，社会投资项目抽查比例100%，政府投资项目（不含建筑工程部门项目）抽查比例50%，有效提升项目施工图设计文件质量，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 3.组织开展质量安全文明（含环境卫生）等方面的施工检查一轮、75项次，开展常态化飞行检查评估两轮、150项次。 4.对坪山区290处建筑边坡地质灾害隐患点防治情况进行排查，按照相关技术标准确定边坡风险等级，并出具应急调查报告4份。 5.常储设备挖掘机10台、随车吊2台、千斤顶5台，其他应急物资若干，开展建筑施工领域应急演练2场。 6.抽取了年度单个标段招标预算金额较大、招标过程中异议较多、舆论或媒体关注的45个建设工程招标投标项目，从抽查项目的核查情况来看，坪山区工程项目招投标领域不存在针对不提供所有制企业设置各类不合理限制和壁垒的规定或情形，不存在违反《深圳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情况后评估工作规则（试行）》相关内容规定或情形。 7.全年开展施工质量、安全专项检查共830项次，工程项目检查监督抽检988项次，限额以上小型工程施工安全文明检查792项次，起重机械设备检测100台，云巴项目检查12次，确保在建项目质量、安全平稳可控，遏制重特大事故的发生，保障了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年度绩效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数量指标	排查坪山区结建人防工程数量	100%	100%	0.8	0.8	无偏差	
		排查人防通信警报设备数量	100%	100%	0.8	0.8	无偏差	
		坪山区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月度统计信息表提交月数	12个	12个	0.8	0.8	无偏差	
		制定《坪山区建筑节能和绿色建筑专项检查方案》数量	1个	1个	0.8	0.8	无偏差	
		建筑节能和绿色建筑专项检查专家人数	5人	15人	0.8	0.8	无偏差	
		节能专项验收审查咨询数量	≥5个	12个	0.8	0.8	无偏差	
		组织专家对全区在建项目实施专项检查次数	2次	2次	0.8	0.8	无偏差	
		绿色建筑专项检查数量	10个	15个	0.8	0.8	无偏差	
		社会投资建设工程的勘察、设计文件检查范围	100%	100%	0.8	0.8	无偏差	
		政府投资建设工程（不含建筑工程部门的建筑工程）的勘察、设计文件检查范围	50%	50%	0.8	0.8	无偏差	
		不少于一轮的质量安全文明（含环境卫生）等方面施工检查评比，每轮选取不少于75个项目	≥75项次	75项次	0.8	0.8	无偏差	
		不少于两轮的常态化飞行检查评估，每轮选取不少于75项目（全区所有在建建设工程）	≥150项次	150项次	0.8	0.8	无偏差	
		建筑边坡安全隐患排查数量	290个	290个	0.8	0.8	无偏差	
		危险性小边坡巡查频率	≥1次/季度	1次/季度	0.8	0.8	无偏差	
		危险性中边坡巡查频率	≥2次/月	2次/月	0.8	0.8	无偏差	
		代储建筑施工领域人员和应急物资量	应急人员≥10人、挖掘机≥2台、铲车≥1台	应急人员36人，挖掘机10台，铲车1台	0.8	0.8	无偏差	
		开展建筑施工领域应急演练场次	1场	2场	0.8	0.8	无偏差	
		招投标情况后评估工作量	24个项目	45个项目	0.8	0.8	无偏差	
		质量专项检查B包检查数量	100项次	109项次	0.8	0.8	无偏差	
		安全专项检查C包检查数量	100项次	401项次	0.8	0.8	无偏差	
		在监工程质量、安全检查数量	210项次	320项次	0.8	0.8	无偏差	
		起重机械设备检测数量	50台	100台	0.8	0.8	无偏差	
		工程项目检查监督抽检数量	460次	988项次	0.8	0.8	无偏差	
		坪山区限额以上小型工程施工安全文明检查数量	300项次	792项次	0.8	0.8	无偏差	
		云巴项目检查数量	12次	12次	0.8	0.8	无偏差	
		劳防防护用品数量	190件	272件	0.8	0.8	无偏差	
		质量指标	防空警报器正常使用率	100%	100%正常使用	1	1	无偏差
			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在建项目信息录入、更新率	100%	100%完成	1	1	无偏差
			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在建项目电子联单普及率	100%	100%完成	1	1	无偏差
			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在建项目智慧监管系统培训率	100%	100%完成	1	1	无偏差
			《坪山区建筑节能和绿色建筑专项检查方案》可操作性	100%	100%完成	1	1	无偏差
			抽查项目勘察、设计文件检查完成率	100%	100%完成	1	1	无偏差
			抽查项目勘察、设计文件检查专业覆盖率	100%	100%覆盖	1	1	无偏差
	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文明检查团队专业能力		100%合格	100%合格	1	1	无偏差	
	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文明检查执行标准		100%符合规定	100%合规	1	1	无偏差	
	建筑边坡安全隐患排查结论质量		100%合格	100%合格	1	1	无偏差	
	建筑边坡巡查率		100%	100%完成	1	1	无偏差	
	保障应急队伍和物资及时有效投入应急抢险		100%合格	100%合格	1	1	无偏差	
	标后评估程序、评估质量合法合规		100%合格	100%合格	1	1	无偏差	
	质量专项检查B包检查项目覆盖率		100%	100%覆盖	1	1	无偏差	
	安全专项检查C包检查项目覆盖率		100%	100%覆盖	1	1	无偏差	
	在监工程质量、安全检查项目覆盖率		100%	100%覆盖	1	1	无偏差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50分)	质量指标	坪山区限额以上小型工程施工安全文明检查覆盖率	100%	100%覆盖	1	1	无偏差	
			聘请的专家职称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100%	100%合格	1	1	无偏差	
		时效指标	人防通信警报设备巡查及时性	100%	100%及时	0.8	0.8	无偏差	
			绿色低碳及建筑垃圾废弃物等建筑行业管理成果产出时效	100%	100%及时	0.8	0.8	无偏差	
			坪山区建筑垃圾废弃物综合利用月度统计信息表、专项整治月报提交及时率	100%	100%及时	0.8	0.8	无偏差	
			抽查项目勘察、设计文件检查完成及时率	100%	100%及时	0.8	0.8	无偏差	
			根据要求按时开展检查评估工作	100%	100%及时	0.8	0.8	无偏差	
			建设项目质量文明施工隐患排查及时性	100%	100%及时	0.8	0.8	无偏差	
			建筑边坡灾情专家及技术人员出险及时性	100%	100%及时	0.8	0.8	无偏差	
			建筑边坡安全隐患排查调查简报出具及时性	100%	100%及时	0.8	0.8	无偏差	
			建筑施工应急险情发生后相应急队伍和专家出险及时性	100%	100%及时	0.8	0.8	无偏差	
			标后评估报告出具及时性	100%	100%及时	0.8	0.8	无偏差	
			施工质量安全检查工作按全年计划执行及时性	100%	100%及时	0.8	0.8	无偏差	
			施工质量安全发现问题、处理问题及时性	100%	100%及时	0.8	0.8	无偏差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100%	0.8	0.8	无偏差	
			项目成本节约率	≥0	1.07%	0.8	0.8	无偏差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群众人防安全隐患意识	群众人防安全隐患意识提升80%	80%	2.5	2.5	无偏差	
			提供技术服务，提高绿色低碳等建筑行业管理能力	绿色建筑行业管理能力有所提升	绿色低碳等建筑行业管理覆盖率100%	2.5	2.5	无偏差	
			建筑垃圾废弃物电子联单管理制度普及率	100%	100%	2.5	2.5	无偏差	
			确保建设项目施工图符合相关规定，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	承诺制社会投资项目施工图设计文件合格率100%	100%	2.5	2.5	无偏差	
			坪山区建设工程质量和建设过程中安全生产管理、环境保护水平	施工检查评比得分有所提升	100%	2.5	2.5	无偏差	
			提升建筑边坡隐患风险管控能力，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建筑边坡险情有所下降	0次	2.5	2.5	无偏差	
			保障储备应急队伍和物资，开展应急演练提高应急抢险能力，确保及时有效投入事故的应急抢险	建筑工程应急队伍管理水平和物资储备能力有所提升	100%	2.5	2.5	无偏差	
			有效监督招标投标活动按照公开、公平、公正及诚实信用原则进行	招标投标活动按照公开、公平、公正及诚实信用原则进行	100%	2.5	2.5	无偏差	
			确保在建项目质量、安全平稳可控	平稳可控	监管项目事故发生起数和死亡人数100%平稳可控	2.5	2.5	无偏差	
			及时解决质量安全问题，排除公共安全隐患	能排除公共安全隐患，提升公共安全保障力度	建设工程质量安全问题解决率100%	2.5	2.5	无偏差	
		生态效益指标	督促项目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化，减少施工工地环境污染	施工工地环境污染有所减少	工地扬尘防控效果全市排名前三	2.5	2.5	无偏差	
			提倡绿色建筑，减少建筑行业环境污染	建筑行业环境污染有所减少	生态文明考核目标100%完成	2.5	2.5	无偏差	
		可持续影响	确保在建项目质量、安全平稳可控、长效可持续发展	长效	全年人均检查项目数、执法文书下达率均排在全市前三，100%长效可持续发展	2.5	2.5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项目管理人员满意度	≥95%	100%	2.5	2.5	无偏差	
			被检查项目对监督人员投诉率	≤5次	0次	2.5	2.5	无偏差	
			检查行为被投诉次数	≤5次	0次	2.5	2.5	无偏差	
		绩效指标总分				90	90	—	
		项目评分总计				100	99.89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主管部门：深圳市坪山区住房和建设局

项目名称	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			项目金额	4,320,000.00			
主管部门	深圳市坪山区住房和建设局			实施单位	燃管科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A）	全年预算数(B)	全年执行数(C)	分值	执行率(C/B)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880,000.00	4,320,000.00	2,508,282.00	10	58.06%	5.8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0,000.00	2,440,000.00	689,880.00	—	28.27%	—	
	上年结转资金	1,880,000.00	1,880,000.00	1,818,402.00	—	96.72%	—	
	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对坪山区所有燃气供应站、配送服务部、服务点每月检查至少两次，形成月度总结报告和年度报告。 2.对坪山区老旧住宅区、城中村天然气改造工程代建单位现场履行安全文明施工主题职责的情况进行督查，做到所有天然气改造项目全面覆盖。 3.对坪山区管道燃气商业用户进行安全隐患督查，督查工作量为273户。 4.每季度调研分析坪山区管道天然气安全形势并形成报告，年度形成坪山区管道天然气风险评估报告。 5.对坪山区各街道网格员、社区安全检查人员、工商用户个体户等，开展液化石油气安全管理的重要性和必要性培训，共 12 期。 6.液化石油气安全主题宣传活动全年至少开展安全宣传6场次。 7.每季度调研分析坪山区液化石油气安全形势并形成报告。 8.开展液化石油气安全反恐及应急演练2场。 9.对使用液化石油气的餐饮场所、城中村、出租屋、群租屋、工矿企业、工商用户等开展日常安全检查工作，每个街道抽查20户，6个街道全年不少于120户。 10.对燃气经营者改动市政燃气设施审批及事中事后情况进行检查。 11.协助开展区地下综合管廊运营维护管理、管线改迁管理、管廊安全管理技术要点等配套政策研究。			1.全年对坪山区燃气站点完成检查24次，形成月度报告12份、年度报告1份。 2.全年对坪山区老旧住宅区、城中村天然气改造工程代建单位现场履行安全文明施工主题职责情况进行督查32次，实现天然气改造项目全面覆盖。 3.对管道燃气工商户进行督查检查，全年工作量273户。 4.全年形成管道天然气形势分析季度报告4份、风险评估年度报告1份。 5.组织开展液化石油气安全培训12场次。 6.组织开展液化石油气安全主题宣传活动6场次。 7.形成液化石油气安全形势分析季度报告4份、年度报告1份。 8.组织开展液化石油安全反恐及应急演练2场次。 9.开展餐饮店等工商用户督查400户。 10.开展燃气经营者改动市政燃气设施审批及事中事后情况检查3项。 11.开展在建管廊巡查13次，形成燃气管线的入廊时序、可行性、经济性等技术咨询报告共1份。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对坪山区所有燃气供应站、配送服务部、服务点每月检查至少两次	24次	24次	1.3	1.3	无偏差
			每季度调研形成坪山区瓶装燃气行业安全形势分析报告	4份	4份	1.3	1.3	无偏差
			形成坪山区瓶装燃气站点月度总结报告数量	12份	12份	1.3	1.3	无偏差
			形成坪山区瓶装燃气行业安全形势年度报告数量	1份	1份	1.3	1.3	无偏差
			开展液化石油气安全管理的重要性和必要性培训场次	12场	12场	1.3	1.3	无偏差
			液化石油气安全主题宣传活动场次	6场	6场	1.3	1.3	无偏差
			对使用液化石油气工商户开展日常安全检查户数	≥120户	400户	1.3	1.3	无偏差
			分析液化石油气安全形势次数	4次	4次	1.3	1.3	无偏差
			液化石油气安全反恐及应急演练场次	2场	2场	1.2	1.2	无偏差
			对天然气改造工程代建单位履行安全文明施工主体责任情况督查次数	24次	32次	1.2	1.2	无偏差
			管道燃气商业用户安全隐患督查户数	≥273户	273户	1.2	1.2	无偏差
			每季度调研形成坪山区管道燃气行业安全形势分析报告	4份	4份	1.2	1.2	无偏差
			形成坪山区管道燃气风险评估年度报告数量	1份	1份	1.2	1.2	无偏差
			巡查辖区在建综合管廊次数	12次	13次	1.2	1.2	无偏差
			形成燃气管线的入廊时序、可行性、经济性等技术咨询报告数量	1份	1份	1.2	1.2	无偏差
			形成专项债券资金实施方案数量	1份	1份	1.2	1.2	无偏差
			建设坪山区瓶装石油气全过程监管信息系统数量	1套	1套	1.2	1.2	无偏差
			开展瓶装石油气全过程监管信息系统实施培训场次	2场	2场	1.2	1.2	无偏差
		数量指标	瓶装石油气全过程监管信息系统设计报告数量	1份	1份	1.2	1.2	无偏差
			瓶装石油气全过程监管信息系统培训手册数量	1份	1份	1.2	1.2	无偏差
			燃气管线入廊技术咨询工作方案数量	1份	1份	1.2	1.2	无偏差
		质量指标	燃气安全巡查规范性、合规性	100%	100%符合	1.2	1.2	无偏差
			燃气安全检查工作验收合格率	100%	100%合格	1.2	1.2	无偏差
			燃气安全检查报告合格率	100%	100%合格	1.2	1.2	无偏差
			液化石油气安全反恐及应急演练合格率	100%	100%合格	1.2	1.2	无偏差
			燃气安全培训、宣传活动范围	≥90%	100%达标	1.2	1.2	无偏差
			液化石油气安全主题宣传活动效果	100%	100%达标	1.2	1.2	无偏差
			液化石油气安全培训内容符合实际需求	100%	100%符合	1.2	1.2	无偏差
			瓶装石油气全过程监管信息系统流畅性	100%	100%合格	1.2	1.2	无偏差
			瓶装石油气全过程监管信息系统功能性合格率	100%	100%合格	1.2	1.2	无偏差
		燃气管线入廊技术咨询工作方案验收合格率	100%	100%合格	1.2	1.2	无偏差	

年度绩效 指标	产出指标 (50分)	时效指标	按预定进度完成燃气安全管理工作	100%	100%及时	1.2	1.2	无偏差		
			瓶装燃气场站安全巡查完成及时性	100%	100%及时	1.2	1.2	无偏差		
			餐饮场所用气安全专项监督抽查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及时	1.2	1.2	无偏差		
			液化石油气联合专项检查完成及时率	100%	100%及时	1.2	1.2	无偏差		
			事故调查和应急抢险工作开展及时性	100%	100%及时	1.2	1.2	无偏差		
			各项燃气巡查工作台账、报告完成及时性	100%	100%及时	1.2	1.2	无偏差		
			项目成果报告完成时效性	100%	100%及时	1.2	1.2	无偏差		
			系统建设完成时效性	100%	100%及时	1.2	1.2	无偏差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100%	1.2	1.2	无偏差		
			项目成本节约率	≥0	41.94%	1.2	1.2	无偏差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宣传燃气知识，普及安全知识，发动广大人民群众学习参与，防范燃气事故的发生，降低燃气事故造成的经济损失	降低损失	较大及以上燃气安全生产事故0次	4	4	无偏差		
年度绩效 指标	效益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高市民安全用气意识	有效提高	燃气安全知识宣传工作完成情况100%	4	4	无偏差		
			促进我区燃气和管廊行业健康发展	有效促进	燃气站点监管范围覆盖率100%	4	4	无偏差		
			餐饮场所燃气用户燃气安全水平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可燃气体报警器安装率100%	4	4	无偏差		
			燃气企业安全管理水平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对燃气经营者改动市政燃气设施审批相关工作完成情况100%	4	4	无偏差		
			为燃气行业发展提供数据支持	有效提高	燃气行业信息数据整理100%	4	4	无偏差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项目成果满意度	≥90%	100%	4	4	无偏差		
			系统培训服务满意度	≥90%	100%	4	4	无偏差		
			被监管单位对监管行为的投诉次数	≤5次	0次	4	4	无偏差		
			群众对燃气安全宣传、巡查投诉率	≤1次	0次	4	4	无偏差		
			绩效指标总分					90	90	—
		项目评分总计						100	95.81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主管部门： 深圳市坪山区住房和建设局

项目名称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项目金额		2,594,800.00			
主管部门				深圳市坪山区住房和建设局		实施单位		办公室、物业科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A)		全年预算数(B)		全年执行数(C)		分值	执行率(C/B)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229,800.00		2,594,800.00		2,589,959.11		10	99.81%	9.9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229,800.00		2,594,800.00		2,589,959.11		—	99.81%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为全局日常管理事务中的法律问题提供法律咨询服 务；为全局法治政府建设相关事务提供法律咨询服 务；对以住建局为主体的合同作出法律审查意见；对全局的行政处罚案件提出法律规范性意见；协助规范行政执 法案卷。 2.结合工作实际，开展建筑施工领域防范重特大事故会议暨安全生产形势分析会议。 3.全面加强房屋安全动态管控，依托专业力量提供精细化技术支持，有效组织开展房屋检查评估工作和建筑幕墙排 查工作，组织开展房屋安全和物业小区领域综合应急演练，提升应急管理能力，保障全区房屋安全形势平稳可 控。 4.根据市住建局《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开展住宅小区业主满意度评价试行工作的通知》《深圳市物业小区信息 公开指引》及区委组织部《关于印发<坪山区花园小区“党支部+业委会+物业服务企业”工作任务清单>的通 知》文件要求,开展坪山区物业管理水平总体提升工作，预计在管物业小区43个，具体开展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统 筹并指导辖区街道、工作站、物业服务企业、业主开展住宅小区业主满意度评价试行工作、使用物业管理信息平 台做好小区信息公开工作，协助解决相关的技术问题；为辖区业主、物业服务企业从业人员进行普法推广（维修 金、业主委员会、业主满意度评价、信用信息公开指引等），计划全年不低于6次普法推广；围绕物业服务质量、 服务规模、硬件设施、支持党组织活动等等级划分，开展坪山区住宅小区全覆盖评级评优工作，提升辖区物 业服务水平质量，对43个物业小区进行资料评估、现场检查、证书制作等。 5.做好物业管理相关事务的咨询与服务，为法治政府建设相关事务提供专业意见；协助处理信访投诉工作，化解矛 盾纠纷；有效提升坪山区社会治理水平，增进群众生活幸福感，建立宜居的生活环境。 6.重点开展“广东省五星级宜居社区”创建和宜居社区回访复查工作，确保宜居社区回访达标率为100%，完成至 少1个五星级宜居社区申报工作，力争1个社区获评广东省五星级宜居社区。 7.做好全区物业小区物业服务企业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工作，督促物业服务企业及时消除物业管理区域内安全隐患及 问题，保障我区物业小区良好居住氛围，为我区安全生产形势良好、稳定做出贡献。					1.开展日常管理事务法律咨询服90次，出具合同法律审查意见120宗，出具行政处罚案件法律规范性意见33次，协助规范行政 执法案卷100宗，并为法治政府建设事务提供法律咨询服。 2.开展建筑施工领域防范重特大事故会议暨安全生产形势分析会议2次。 3.2021年全年共计检查评估房屋80余次，发出整改问题函21件，组织开展一次既有建筑幕墙排查工作，摸底全区既有幕墙 213栋，为街道、社区及物业服务单位开展房屋安全相关培训10场，组织开展房屋结构检测鉴定90余处，受理房屋建筑质量检测 鉴定文件备案6宗，开展常规排查检查房屋8580余项次，共出动检查4891余人次，开展房屋安全督导检查工作2次，全区房屋安 全形势总体平稳可控。 4.2021年我局根据有关文件要求,创新推广实施党支部领导下的“业委会+物业服务企业”小区治理模式，拟定了《坪山区房地 产全周期治理指导意见》，制定了《党支部领导下的业主自治物业小区治理模式工作指引》，以马峦街道金地朗悦小区为样板向全 区物业小区推广实施，指导辖区金地朗悦花园成功申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美好家园”项目，获评广东省“红色物业”试点单位 (全国级荣誉，深圳仅两个小区获评)。目前在管物业小区45个，具体开展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在全区范围内开展涉及共管账户 、专项维修资金、共有物业收益内容的宣讲活动，送课上门举办《条例》应用实践的培训活动6场次；制定并发放信息公开问 答宣传折页约4600份，总结了113条我区实践中碰到的共性问题及物业管理法律法规相关工作指引，为各街道办事处、业主委员会 及物业服务企业等基层治理团体理解、执行《条例》以及解决相关问题提供参考和指引；围绕物业服务质量、服务规模、硬件设 施、支持党组织活动等等级划分，下发《坪山区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做好物业小区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坪山区住房和建设 局关于进一步强化业主共有资金账户管理及信息公开公示工作的通知》等文件，规范小区各方主体做好有关业主共有资金管理 的信息公开工作，确保业主共有资金规范使用，过程公开公正；加大执法检查力度，共出动检查人员51人次，开展信息公开双随机 行政检查17次，发放整改通知书5份，要求物业服务企业限期整改并反馈整改情况，采取专人及时跟踪整改情况，形成闭环管 理，提升辖区物业服务水平质量。 5.开展物业管理行业执法案件指导工作17次，为法治政府建设相关事务提供专业意见；协助处理信访投诉工作47次，化解矛盾纠 纷；有效提升坪山区社会治理水平，增进群众生活幸福感，建立宜居的生活环境。 6.开展“广东省五星级宜居社区”创建和宜居社区回访复查工作，宜居社区回访达标率100%，完成1个五星级宜居社区申报工 作，1个社区获评广东省五星级宜居社区。 7.对全区纳管物业小区物业服务企业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出动1110人次，检查项目555个次，发现隐患1815个，督促物业服务企 业及时消除物业管理区域内安全隐患及问题，保障我区物业小区安全生产形势良好、稳定。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完成法律审查意见的合同数	≥50份	120份	1.3	1.3	无偏差			
			提出行政处罚案件法律意见次 数	≥10个	33个	1.2	1.2	无偏差			
			开展建筑施工领域防范重特大 事故会议暨安全生产形势分析 会议次数	1次	2次	1.3	1.3	无偏差			
			既有房屋安全检查评估房屋数 量	≥70次	80次	1.3	1.3	无偏差			
			房屋安全管理督查次数	≥3次	2次	1.2	1.2	无偏差			
			建筑幕墙专项排查次数	≥1次	1次	1.2	1.2	无偏差			
			房屋安全综合应急演练次数	1次	0次	1.2	0	该任务为跨年项目，根据工作进度安排，将应急演练内容调 整至次年开展，未超出工作期间。后续将加强项目进度安排 计划性管理。			
			物业普法宣传次数	≥6场	6场	1.2	1.2	无偏差			
			物业技能大赛场次	≥1场	1场	1.2	1.2	无偏差			
			协调物业管理行业信访投诉工 作量	≥25次	47次	1.2	1.2	无偏差			
			物业管理行业执法案件指导工 作量	≥2次	17次	1.2	1.2	无偏差			
			五星级宜居社区申报数量	1个	1个	1.2	1.2	无偏差			
			获评广东省五星级宜居社区数 量	1个	1个	1.2	1.2	无偏差			
			物业管理项目安全生产检查服 务项目数量	≥300个次	555个次	1.3	1.3	无偏差			
			出具物业管理项目安全生产检 查综合性报告数量	2份	2份	1.2	1.2	无偏差			
			质量指标	合同法律意见采纳率	≥90%	100%采纳	1.3	1.3	无偏差		
		行政处罚案件法律意见采纳率		≥90%	100%采纳	1.3	1.3	无偏差			
		确保将会议精神向辖区监管项目 参建单位不少于200人传达到 位		100%	100%完成	1.3	1.3	无偏差			
		既有房屋安全检查评估工作完 成情况		100%	100%完成	1.3	1.3	无偏差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50分)	质量指标	房屋安全管理督查工作完成情况	100%	100%完成	1.3	1.3	无偏差
			建筑幕墙专项排查工作完成情况	100%	100%完成	1.3	1.3	无偏差
			房屋安全综合应急演练工作完成情况	100%	0次	1.3	0	该任务为跨年项目，根据工作进度安排，将应急演练内容调整至次年开展，未超出工作期间。后续将加强项目进度安排计划性管理。
			参与评选的物业服务企业项目覆盖范围	全区全覆盖	100%覆盖	1.3	1.3	无偏差
			出具物业管理行业专业意见书质量	100%合格	100%合格	1.3	1.3	无偏差
			宜居社区创建工作验收合格率	100%合格	100%合格	1.3	1.3	无偏差
			宜居社区创建申报材料合格率	100%合格	100%合格	1.3	1.3	无偏差
			宜居社区回访达标率	100%	100%达标	1.3	1.3	无偏差
			物业管理项目安全生产检查工作开展情况	检查率100%	检查率100%	1.3	1.3	无偏差
		时效指标	法律咨询意见反馈时间	≤2日	2日	1.2	1.2	无偏差
			合同审批办理时限	≤3日	3日	1.2	1.2	无偏差
			安全生产分析会按季度召开及时性	100%及时	100%及时	1.2	1.2	无偏差
			既有房屋安全管理开展时效	全年持续开展	按各级任务要求100%开展并按时完成	1.2	1.2	无偏差
			物业普法宣传及技能大赛开展及时性	100%及时	100%及时	1.2	1.2	无偏差
			出具物业管理行业综合性报告及时性	100%及时	100%及时	1.2	1.2	无偏差
			宜居社区创建申报工作及时性	100%及时	100%及时	1.2	1.2	无偏差
			出具宜居社区创建报告及时性	100%及时	100%及时	1.2	1.2	无偏差
			物业小区安全生产检查及时性	100%及时	100%及时	1.2	1.2	无偏差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100%	1.3	1.3	无偏差
			项目成本节约率	≥0	0.19%	1.3	1.3	无偏差
			三公经费控制达标率	100%	100%	1.3	1.3	无偏差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法治政府建设能力	有所提高	法治政府建设考核100分	3.3	3.3	无偏差
			结合阶段性的安全生产形势，通报建筑施工领域的工作要求和重点工作部署，确保全区建筑施工领域安全生产平稳	安全意识提高、安全生产形势平稳	监管项目事故发生起数和死亡人数100%平稳可控	3.3	3.3	无偏差
			提高在建项目工作人员安全防范意识，减少安全事故发生量	减少安全事故发生量	较大以上安全生产事故0次	3.3	3.3	无偏差
			全面加强房屋安全动态管控，加大排查整治力度，防范发生房屋安全事故，确保全区房屋安全形势平稳可控	平稳可控	检查评估既有房屋80余次，同比增长31%	3.3	3.3	无偏差
			提升坪山区的物业管理水平，构建和谐美丽家园	有所提升	受理物业管理信访投诉共计109件次，同比下降42%，初步实现了“大事不出街道、小事不出社区小区”的工作目标	3.3	3.3	无偏差
			开展宜居社区创建工作，提升社区居住环境	有所提升	五星级宜居社区数量由2020年的3个增加到2021年的4个	3.3	3.3	无偏差
			完善提升物业服务企业安全管理水平，保障物业管理区域安全态势稳定良好、营造坪山良好安全居住氛围	物业管理区域安全态势稳定良好	物业管理安全事故0次	3.3	3.3	无偏差
			提升坪山区的住房租赁管理水平	有所提升	超额完成租赁住房任务，完成率106%	3.3	3.3	无偏差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保障法治政府建设、规范行政执法案卷可持开展	可持开展	法治政府建设考核满分、行政执法案卷平均分100分	3.4	3.4	无偏差
			贯彻落实《深圳经济特区物业管理条例》及其配套文件	长效	贯彻落实执行率100%	3.4	3.4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法律性检查派驻人员行为规范投诉次数	≤2次	0次	3.4	3.4	无偏差
			物业安全巡查结果投诉次数	≤5次	0次	3.4	3.4	无偏差
	绩效指标总分					90	87.5	—
	项目评分总计					100	97.48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主管部门： 深圳市坪山区住房和建设局

项目名称	住房租赁市场发展				项目金额	816,241.00		
主管部门	深圳市坪山区住房和建设局				实施单位	物业科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A)	全年预算数(B)	全年执行数(C)	分值	执行率(C/B)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600,000.00	816,241.00	458,450.00	10	56.17%	5.6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0,000.00	0.00	0.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600,000.00	816,241.00	458,450.00	—	56.17%	—	
	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专项资金申请的审核相关工作：对专项资金申请企业的申报材料和项目进行初审、复审及现场检查。 2.住房租赁市场的监督管理工作：制订辖区住房租赁市场专项整治行动计划，开展辖区住房租赁市场专项整治工作。			1.专项资金申请的审核相关工作：制定了《坪山区住房租赁2022年度发展计划》，完成专项资金申请企业的15个申报材料和项目进行初审、复审及现场检查。 2.住房租赁市场的监督管理工作：制订了辖区住房租赁市场专项整治行动计划，开展3次辖区住房租赁市场专项整治工作、租赁行业风险隐患排查和处置工作，完成租赁市场纳管情况统计分析、半年和年度市场监测等。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专项资金申报项目房源现场核验数量	≥1次	15次	3.3	3.3	无偏差
			编制坪山区房屋租赁市场年度市场监测报告数量	1份	1份	3.3	3.3	无偏差
			编制坪山区房屋租赁市场半年度市场监测报告数量	1份	1份	3.3	3.3	无偏差
			住房租赁市场专项整治行动覆盖街道数量	6个	6个	3.3	3.3	无偏差
			开展区住房租赁市场专项整治行动数量	≥1次	3次	3.3	3.3	无偏差
			审核申请住房专项资金企业房源套（间）数量	≥4000套（间）	10434套（间）	3.3	3.3	无偏差
		质量指标	专项资金申报项目房源现场核验完成质量	100%	100%合格	3.3	3.3	无偏差
			坪山区房屋租赁市场监测报告验收合格率	100%	100%合格	3.3	3.3	无偏差
			住房租赁市场专项整治行动合规性	100%	100%合规	3.3	3.3	无偏差
			专项资金的审核工作完成情况	100%	100%完成	3.3	3.3	无偏差
		时效指标	坪山区房屋租赁市场监测报告的及时性	100%	100%及时	3.4	3.4	无偏差
			住房租赁市场专项整治行动开展及时性	100%	100%及时	3.4	3.4	无偏差
			专项资金审核工作完成的及时性	100%	100%及时	3.4	3.4	无偏差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100%	100%	3.4	3.4	无偏差
			项目成本节约率	≥0	43.83%	3.4	3.4	无偏差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对我区住房专项资金审核、监管我区住房租赁市场，促进我区住房租赁市场稳定发展	长效	开展对企业的奖补审核工作100%完成	10	10	无偏差
			提升坪山区的住房租赁管理水平	住房租赁管理水平有所提升	超额完成租赁住房筹建任务，完成率106%	10	10	无偏差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获得住房专项资金企业满意度	≥90%	100%	10	10	无偏差
			项目成果满意度	≥90%	100%	10	10	无偏差
	绩效指标总分					90	90	—
	项目评分总计					100	95.62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主管部门： 深圳市坪山区住房和建设局

项目名称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项目金额	1,368,160.00		
主管部门	深圳市坪山区住房和建设局				实施单位	住房科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A)	全年预算数(B)	全年执行数(C)	分值	执行率(C/B)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38,160.00	1,368,160.00	1,270,060.00	10	92.83%	9.2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38,160.00	1,368,160.00	1,270,060.00	—	92.83%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妥善解决人才住房已承租家庭和在册轮候家庭租住、轮候人才住房的问题，确保住房制度改革平稳过渡、新旧政策有序衔接。 2.做好房地产市场监管相关事务，参加涉及有关房地产信访投诉工作，协助化解矛盾纠纷；协助落实房地产市场领域信访处理工作方案或指导意见等，有效提升坪山区社会治理水平，增进群众生活幸福感，建立宜居的生活环境。 3.收集我区房地产市场交易数量、类型、价格等实时数据，并对数据趋势等进行统计分析，收集国内房地产领域最新政策动态。 4.对辖区在建房地产项目进行设计审查，对在售房地产项目开展销售合规检查工作：对在建项目审查图纸，检查按图施工等问题；对辖区约15个在售房地产项目定期开展检查工作，对中介机构随机进行检查；出具全年工作总结报告。 5.计划对辖区2021年度新增预（现）售项目开展价格指导工作，具体年度目标如下：设计新增房地产预（现）售项目约6个（以实际为准）；通过开展价格指导促进辖区房地产市场平稳发展。				1.完成住房保障新政风险评估问卷调查单位36份和个人1833份，住房保障新政风险评估调查问卷内容涉及项目数量14个。妥善解决人才住房已承租家庭和在册轮候家庭租住、轮候人才住房的问题，没有发生规模性新政衔接的社会风险，基本达到住房制度改革平稳过渡、新旧政策有序衔接的目标。 2.房地产市场监管，开展信访投诉协调化解工作436宗，参加12次房地产市场领域信访化解领导会议，约谈开发企业，有效化解矛盾纠纷。 3.收集我区房地产市场交易数量、类型、价格等实时数据，并对数据趋势等进行统计分析，完成4份房地产市场统计分析季报和1份房地产市场统计分年报。 4.对辖区18个在售房地产项目定期开展检查工作，巡查 132 家经纪机构，形成房地产项目设计咨询和日常巡查报告1份。 5.2021年度对5个新增预（现）售项目开展价格指导工作，通过开展价格指导促进辖区房地产市场平稳发展。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住房保障新政风险评估，问卷调查样本数量	1000份	单位36份和个人1833份	1.7	1.7	无偏差
			住房保障新政风险评估，调查问卷内容涉及项目数量	14个	14个	1.7	1.7	无偏差
			调查覆盖企事业单位数	20家	36家	1.7	1.7	无偏差
			坪山区人才住房需求调查报告	1份	1份	1.7	1.7	无偏差
			参加房地产市场领域信访化解领导会议工作	≥10场	12场	1.7	1.7	无偏差
			办理房地产市场领域信访投诉工作量	≥20宗	436宗	1.7	1.7	无偏差
			房地产市场统计分析季报	4份	4份	1.7	1.7	无偏差
			房地产市场统计分年报	1份	1份	1.7	1.7	无偏差
			在管房地产在售在建项目数量	≥15个	18个	1.7	1.7	无偏差
			在管房地产中介机构数量	≥40间	132间	1.7	1.7	无偏差
			在售房地产项目报告数量	≥1份	1份	1.7	1.7	无偏差
			新增房地产预（现）售评估项目	6个	5个	1.7	0	2021年新增房地产预（现）售评估项目5个，比预计数少1个，后续将进一步加强工作计划性

年度绩效 指标	产出指标 (50分)	质量指标	住房保障新政风险评估，调查报告验收合格性	合格	100%合格	1.7	1.7	无偏差
			住房保障新政风险评估，调查信息来源真实可靠性	真实可靠	100%真实	1.7	1.7	无偏差
			住房保障新政风险评估，调查组织方式的科学性及可操作性	科学可操作	100%合格	1.7	1.7	无偏差
			房地产市场领域出具法律意见书合法合规	合规	100%合规	1.7	1.7	无偏差
			房地产市场统计数据全面、准确	抽检证实数据全面、准确	100%全面、准确	1.7	1.7	无偏差
			在售房地产项目检查数据记录真实可靠性	真实可靠	100%真实	1.7	1.7	无偏差
			在售房地产项目检查组织方式的科学性及可操作性	科学可操作	100%合规	1.7	1.7	无偏差
			房地产项目预（现）销售价格评估调查报告验收合格性	合格	100%合格	1.7	1.7	无偏差
			房地产项目预（现）销售价格评估调查信息来源真实可靠性	真实可靠	100%真实	1.6	1.6	无偏差
			房地产项目预（现）销售价格评估调查组织方式的科学性及可操作性	科学可操作	100%合规	1.6	1.6	无偏差
		时效指标	住房保障新政风险评估，问卷发放及时性	及时	100%及时	1.6	1.6	无偏差
			住房保障新政风险评估，报告出具及时性	及时	100%及时	1.6	1.6	无偏差
			房地产市场领域处理信访矛盾及时性	及时	100%及时	1.6	1.6	无偏差
			房地产市场统计相关报告出具的及时性	每季度第一周内出具上季度报告	100%及时	1.6	1.6	无偏差
			在售房地产项目报告出具及时性	及时	100%及时	1.6	1.6	无偏差
		时效指标	房地产项目预（现）销售价格评估出具报告及时性	及时	100%及时	1.6	1.6	无偏差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100%	1.6	1.6	无偏差
			项目成本节约率	≥0	7.17%	1.6	1.6	无偏差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坪山区人才住房新政的合理性	有所提升	市区人才住房政策衔接工作完成情况100%	4	4	无偏差
			提升坪山区人才住房规划建设的合理性	有所提升	人才住房"十四五"规划完成情况100%	4	4	无偏差

年度绩效 指标	效益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住房保障新政衔接 的社会风险	有所降低	新政衔接的社会风 险零	4	4	无偏差
			有效提升坪山区房地产 市场领域信访化解能 力，社会治理水平，营 造坪山良好的居住氛围	良好	信访问题办结率 100%	4	4	无偏差
			规范坪山区房地产建设 行为，规范坪山区房地 产行业销售行为，推动 行业平稳发展	符合规范	100%合规	4	4	无偏差
			通过房地产项目预 (现)售价格评估，进 一步稳定辖区房地产销 售价格	稳定房地产销售 价格	一手房项目备案均 价100%不超过 2020年价格上限	4	4	无偏差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主管部门准确把握我区 房地产市场发展动态和 趋势，为政策制定和加 强管理提供决策依据	长效	房地产市场发展信 息统计工作完成情 况100%	4	4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统计分析报告使用人满 意度	≥90%	95%	4	4	无偏差
			监管范围企业对日常检 查工作满意度	≥90%	100%	4	4	无偏差
			接受价格指导企业对相 关指导工作满意度	≥90%	100%	4	4	无偏差
			绩效指标总分					90
	项目评分总计					100	97.58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主管部门: 深圳市坪山区住房和建设局

项目名称	培训支出				项目金额	20,000.00			
主管部门	深圳市坪山区住房和建设局				实施单位	物业科、质安站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A)		全年预算数(B)	全年执行数(C)	分值	执行率(C/B)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000.00	20,000.00	14,426.00	10	72.13%	7.2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0,000.00	20,000.00	14,426.00	—	72.13%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房屋租赁业务培训：进一步加强各街道房屋租赁合同备案管理工作，确保租赁业务窗口服务质量稳定。 2.物业管理继续教育培训：组织物业管理工作人员参加继续教育培训，提高工作人员专业素养，更好地参与辖区物业行业管理工作。 3.建设工程质量安全培训：根据省、市、区相关指导文件要求，确保在建项目工程质量、安全平稳可控，遏制重特大事故的发生，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同时提升工作人员专业技术水平。				1.开展1次房屋租赁业务培训，提升相关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 2.物业管理继续教育培训：组织物业管理工作人员参加继续教育培训，于2021年4月组织街道、社区工作人员参加物业管理培训，切实有效提升提高物业管理工作人员理论水平和实践能力，更好地参与辖区物业行业管理工作。 3.建设工程质量安全培训：开展建设工程质量安全宣贯教育培训5次，参加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员上岗证培训2次。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房屋租赁业务培训参训人数		≥15	15	3.4	3.4	无偏差
			房屋租赁业务培训时长		≥半天	半天	3.4	3.4	无偏差
			房屋租赁业务培训覆盖街道数量		6个	6个	3.4	3.4	无偏差
			物业管理继续教育参加次数		1次	1次	3.4	3.4	无偏差
			建设工程质量安全宣贯教育培训聘请专家授课数量		5次	5次	3.4	3.4	无偏差
			参加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员上岗证培训数量		2次	2次	3.3	3.3	无偏差
		质量指标	房屋租赁业务培训覆盖范围		100%	100%覆盖	3.3	3.3	无偏差
			物业管理继续教育培训学习内容科学性、实用性		100%	100%达标	3.3	3.3	无偏差
			建设工程质量安全聘请的专家职称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100%	100%符合	3.3	3.3	无偏差
			建设工程质量安全宣贯培训覆盖率		90%	90%覆盖	3.3	3.3	无偏差
		时效指标	房屋租赁业务培训开展及时性		及时	100%及时	3.3	3.3	无偏差
			物业管理继续教育培训开展及时性		及时	100%及时	3.3	3.3	无偏差
			建设工程质量安全培训开展及时性		及时	100%及时	3.3	3.3	无偏差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100%	3.3	3.3	无偏差
			项目成本节约率		≥0	27.87%	3.3	3.3	无偏差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房屋租赁业务培训服务群众的水平		有所提升	房屋租赁管理业务能力提高100%	8.0	8.0	无偏差
			提高工作人员专业素养，更好地参与辖区物业行业管理工作		有所提高	100%覆盖	8.0	8.0	无偏差
			及时解决建设工程质量安全问题，排除公共安全隐患		能排除公共安全隐患，提升公共安全保障力度	100%能排除公共安全隐患，提升公共安全保障力度	8.0	8.0	无偏差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提高工作人员专业素养，确保房屋租赁管理可持续发展		可持续发展	筹建住房租赁房源任务完成情况106%	8.0	8.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参与培训人员满意度		≥90%	100%	8.0	8.0	无偏差
	绩效指标总分					90	90	—	
	项目评分总计					100	97.21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主管部门： 深圳市坪山区住房和建设局

项目名称	专项资金项目				项目金额	804,000.00		
主管部门	深圳市坪山区住房和建设局				实施单位	质安科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A)	全年预算数(B)	全年执行数(C)	分值	执行率(C/B)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804,000.00	776,326.00	10	96.56%	9.6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804,000.00	776,326.00	—	96.56%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依据《坪山区住房和建设局 2021年安全生产专项经费使用初步工作方案》，开展 工作内容包括：小散工程督查、建筑工程和小散工程安全生产培训、安全生 产宣传、小散工程安全生产管理系统建设。				完成小散工程督查 227项次、建筑工程和小散工程安全生产培训 8场、安 全生产宣传 20次、小散工程安全生产管理系统建设 1套等，有效提高了建 筑领域作业人员安全防范意识，遏制较大及以上安全生产事故。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小散工程督查项次	≥100项次	227项次	3.5	3.5	无偏差
			建筑工程和小散工程安全 生产培训场次	≥8场	12场	3.5	3.5	无偏差
			安全生产宣传次数	≥1次	20次	3.5	3.5	无偏差
			小散工程安全生产管理 系统数量	1套	1套	3.5	3.5	无偏差
		质量指标	小散工程督查报告验收 合格率	100%	100%合格	3.6	3.6	无偏差
			建筑工程和小散工程安全 生产培训内容覆盖率	100%	100%覆盖	3.6	3.6	无偏差
			安全生产宣传项目覆盖 率	100%	100%覆盖	3.6	3.6	无偏差
			小散工程安全生产管理 系统实用性	≥95%	100%合格	3.6	3.6	无偏差
		时效指标	小散工程督查完成及时 性	100%	100%及时	3.6	3.6	无偏差
			建筑工程和小散工程安全 生产培训完成及时性	100%	100%及时	3.6	3.6	无偏差
			安全生产宣传完成及时 性	100%	100%及时	3.6	3.6	无偏差
			小散工程安全生产管理 系统建设完成及时性	100%	100%及时	3.6	3.6	无偏差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100%	3.6	3.6	无偏差
			项目成本节约率	≥0	3.44%	3.6	3.6	无偏差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建筑领域作业人员 安全防范意识，遏制较大及以上安全生产事故	≥90%	较大及以上安全生 产事故0次	20	20	无偏差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被督查项目对督查人员 投诉率	≤5次	0次	20	20	无偏差
	绩效指标总分					90	90	—
项目评分总计					100	99.66	—	

坪山区老旧住宅区、城中村天然气改造试点项目绩效情况表
(2021年度)

项目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住房和建设局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坪山区老旧住宅区、城中村天然气改造试点项目		国家编码	2018-440317-45-01-704140	
项目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住房和建设局		行业归口	城市建设	
项目总投资		7562.4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7074.29万元；其它资金（专项债）488.14万元）				
建设性质		☐ 前期 ☐ 新开工 ☒ 续建				
是否开工		☒ 是 ☐ 否		开工日期	2018年3月1日	
是否竣工		☒ 是 ☐ 否		竣工日期	2020年9月11日	
政府投资计划安排及执行情况						
年初设定的目标		300万元	2021年实际下达政府投资计划①		90万元	
2021年实际完成投资②		88.68万元 （资金来源：政府性基金完成88.68万元；一般公共预算完成0万元）				
2021年政府投资计划支出率		98.53%（②除以①）				
截至2021年底项目累计完成投资③		4213.39万元	项目总体完成率		55.71%（③除以“项目总投资”）	
截至2021年底项目工程形象进度百分比		100%	截至2021年底项目工程形象进度	截至2021年底项目形象进度已完成100%。		
项目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描述		完成情况	改进措施
过程管理指标	项目管理指标		项目是否按照计划时间开工		是，计划开工时间为2018年3月15日，实际开工时间为2018年3月1日	——
			项目是否超计划工期完工		否，计划完工日期为2020年7月31日，实际完工日期为2020年6月底	——
			是否按照年初确定的建设目标完成年度项目建设任务		是，年初建设目标为完成所有子项目的竣工验收，已按时完成。	——
			是否严格按照审批的建设内容、建设规模进行项目建设		是，严格按照概算批复要求开展庭院管道、楼栋立管和环管以及户内燃气管道建设	——
			是否存在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建设情况		否，严格按照概算批复投资开展项目建设，未出现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建设情况	——
	监督检查指标		审计、督查、检查等指出问题情况		未有审计、督查、检查等指出问题	——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竣工验收子项目数量		11个	——
	质量指标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
	时效指标		按预定计划完成工程整改、收尾工作		已按照预定计划完成工程整改、收尾工作	——
	成本指标		是否严格按照审批的项目总概算控制投资		是，严格按照审批的项目总概算控制投资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进一步推进老旧住宅区、城中村天然气改造工作		100%按计划完成管道天然气安装率	——
	经济效益指标		产生单位热量时所需的费用是否比液化石油气优惠		是，目前深圳市标准15公斤钢瓶液化石油气（同等热值折合天然气约20立方米）市场均价为112元/瓶，深圳市居民用管道天然气第一阶梯价格为3.5元/立方米，使用天然气比液化石油气节约40%燃气费。按照一户普通居民每月使用1瓶液化石油气测算，改用管道天然气后，每月可节省气费约40元。	——
	生态效益指标		——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改造用户满意度		90%以上	加大改造政策宣传，做好周边居民沟通解释工作

坪山区坪山街道办事处老旧住宅区、城中村天然气改造工程 项目绩效情况表
(2021年度)

项目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住房和建设局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坪山区坪山街道办事处老旧住宅区、城中村天然气改造工程		国家编码	2018-440317-45-01-704194	
项目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住房和建设局		行业归口	城市建设	
项目总投资		2567.3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2567.39万元；其它资金0万元）				
建设性质		☐ 前期 ☐ 新开工 ☒ 续建				
是否开工		☒ 是 ☐ 否		开工日期	2018年10月1日	
是否竣工		☒ 是 ☐ 否		竣工日期	2021年8月18日	
政府投资计划安排及执行情况						
年初设定的目标		600万元	2021年实际下达政府投资计划①		508万元	
2021年实际完成投资②		506.94万元 （资金来源：政府性基金完成506.94万元；一般公共预算完成0万元）				
2021年政府投资计划支出率		99.79%（②除以①）				
截至2021年底项目累计完成投资③		1073万元	项目总体完成率		41.79%（③除以“项目总投资”）	
截至2021年底项目工程形象进度百分比		100%	截至2021年底项目工程形象进度	截至2021年底项目形象进度已完成100%。		
项目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描述		完成情况	改进措施
过程管理指标	项目管理指标		项目是否按照计划时间开工		是，计划开工时间为2018年10月15日，实际开工时间为2018年10月1日	——
			项目是否超计划工期完工		否，计划完工日期为2020年7月31日，实际完工日期为2020年6月底	——
			是否按照年初确定的建设目标完成年度项目建设任务		是，年初建设目标为完成所有子项目的竣工验收，已按时完成。	——
			是否严格按照审批的建设内容、建设规模进行项目建设		是，严格按照概算批复要求开展庭院管道、楼栋立管和环管以及户内燃气管道建设	——
			是否存在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建设情况		否，严格按照概算批复投资开展项目建设，未出现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建设情况	——
	监督检查指标		审计、督查、检查等指出问题情况		未有审计、督查、检查等指出问题	——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竣工验收子项目数量		4个	——
	质量指标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
	时效指标		按预定计划完成工程整改、收尾工作		已按照预定计划完成工程整改、收尾工作	——
	成本指标		是否严格按照审批的项目总概算控制投资		是，严格按照审批的项目总概算控制投资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进一步推进老旧住宅区、城中村天然气改造工作		100%按计划完成管道天然气安装率	——
	经济效益指标		产生单位热量时所需的费用是否比液化石油气优惠		是，目前深圳市标准15公斤钢瓶液化石油气（同等热值折合天然气约20立方米）市场均价为112元/瓶，深圳市居民用管道天然气第一阶梯价格为3.5元/立方米，使用天然气比液化石油气节约40%燃气费。按照一户普通居民每月使用1瓶液化石油气测算，改用管道天然气后，每月可节省气费约40元。	——
	生态效益指标		——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改造用户满意度		90%以上	加大改造政策宣传，做好周边居民沟通解释工作

坪山区坑梓街道办事处老旧住宅区、城中村天然气改造工程项目绩效情况表
(2021年度)

项目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住房和建设局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坪山区坑梓街道办事处老旧住宅区、城中村天然气改造工程		国家编码	2018-440317-45-01-704198	
项目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住房和建设局		行业归口	城市建设	
项目总投资	727.5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727.58万元；其它资金0万元）				
建设性质	☐ 前期 ☐ 新开工 ☒ 续建				
是否开工	☒ 是 ☐ 否		开工日期	2018年10月1日	
是否竣工	☒ 是 ☐ 否		竣工日期	2020年7月2日	
政府投资计划安排及执行情况					
年初设定的目标	100万元	2021年实际下达政府投资计划①		52万元	
2021年实际完成投资②	51.14万元 （资金来源：政府性基金完成51.14万元；一般公共预算完成0万元）				
2021年政府投资计划支出率	98.35%（②除以①）				
截至2021年底项目累计完成投资③	386.36万元	项目总体完成率		53.10%（③除以“项目总投资”）	
截至2021年底项目工程形象进度百分比	100%	截至2021年底项目工程形象进度	截至2021年底项目形象进度已完成100%。		
项目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描述	完成情况	改进措施
过程管理指标	项目管理指标		项目是否按照计划时间开工	是，计划开工时间为2018年10月15日，实际开工时间为2018年10月1日	——
			项目是否超计划工期完工	否，计划完工日期为2020年7月31日，实际完工日期为2020年6月底	——
			是否按照年初确定的建设目标完成年度项目建设任务	是，年初建设目标为完成所有子项目的竣工验收，已按时完成。	——
			是否严格按照审批的建设内容、建设规模进行项目建设	是，严格按照概算批复要求开展庭院管道、楼栋立管和环管以及户内燃气管道建设	——
			是否存在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建设情况	否，严格按照概算批复投资开展项目建设，未出现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建设情况	——
	监督检查指标		审计、督查、检查等指出问题情况	未有审计、督查、检查等指出问题	——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竣工验收子项目数量	3个	——	
	质量指标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	
	时效指标	按预定计划完成工程整改、收尾工作	已按照预定计划完成工程整改、收尾工作	——	
	成本指标	是否严格按照审批的项目总概算控制投资	是，严格按照审批的项目总概算控制投资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进一步推进老旧住宅区、城中村天然气改造工作	100%按计划完成管道天然气安装率	——	
	经济效益指标	产生单位热量时所需的费用是否比液化石油气优惠	是，目前深圳市标准15公斤钢瓶液化石油气（同等热值折合天然气约20立方米）市场均价为112元/瓶，深圳市居民用管道天然气第一阶梯价格为3.5元/立方米，使用天然气比液化石油气节省约40%燃气费。按照一户普通居民每月使用1瓶液化石油气测算，改用管道天然气后，每月可节省气费约40元。	——	
	生态效益指标	——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改造用户满意度	90%以上	加大改造政策宣传，做好周边居民沟通解释工作	

坪山区石井街道办事处老旧住宅区、城中村天然气改造工程项目绩效情况表
(2021年度)

项目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住房和建设局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坪山区石井街道办事处老旧住宅区、城中村天然气改造工		国家编码	2018-440317-45-01-704193	
项目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住房和建设局		行业归口	城市建设	
项目总投资		2178.9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2178.95万元；其它资金0万元）				
建设性质		☐ 前期 ☐ 新开工 ☒ 续建				
是否开工		☒ 是 ☐ 否		开工日期	2018年10月1日	
是否竣工		☒ 是 ☐ 否		竣工日期	2020年12月21日	
政府投资计划安排及执行情况						
年初设定的目标		100万元	2021年实际下达政府投资计划 ①		80万元	
2021年实际完成投资 ②		79.51万元 （资金来源：政府性基金完成79.51万元；一般公共预算完成0万元）				
2021年政府投资计划支出率		99.38%（②除以①）				
截至2021年底项目累计完成投资 ③		1000.72万元	项目总体完成率		45.93%（③除以“项目总投资”）	
截至2021年底项目工程形象进度百分比		100%	截至2021年底项目工程形象进度	截至2021年底项目形象进度已完成100%。		
项目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描述		完成情况	改进措施
过程管理指标	项目管理指标		项目是否按照计划时间开工		是，计划开工时间为2018年10月15日，实际开工时间为2018年10月1日	——
			项目是否超计划工期完工		否，计划完工日期为2020年7月31日，实际完工日期为2020年6月底	——
			是否按照年初确定的建设目标完成年度项目建设任务		是，年初建设目标为完成所有子项目的竣工验收，已按时完成。	——
			是否严格按照审批的建设内容、建设规模进行项目建设		是，严格按照概算批复要求开展庭院管道、楼栋立管和环管以及户内燃气管道建设	——
			是否存在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建设情况		否，严格按照概算批复投资开展项目建设，未出现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建设情况	——
	监督检查指标		审计、督查、检查等指出问题情况		未有审计、督查、检查等指出问题	——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竣工验收子项目数量		4个	——
	质量指标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
	时效指标		按预定计划完成工程整改、收尾工作		已按照预定计划完成工程整改、收尾工作	——
	成本指标		是否严格按照审批的项目总概算控制投资		是，严格按照审批的项目总概算控制投资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进一步推进老旧住宅区、城中村天然气改造工作		100%按计划完成管道天然气安装率	——
	经济效益指标		产生单位热量时所需的费用是否比液化石油气优惠		是，目前深圳市标准15公斤钢瓶液化石油气（同等热值折合天然气约20立方米）市场均价为112元/瓶，深圳市居民用管道天然气第一阶梯价格为3.5元/立方米，使用天然气比液化石油气节省约40%燃气费。按照一户普通居民每月使用1瓶液化石油气测算，改用管道天然气后，每月可节省气费约40元。	——
	生态效益指标		——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改造用户满意度		90%以上	加大改造政策宣传，做好周边居民沟通解释工作

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老旧住宅区、城中村天然气改造工程项目绩效情况表
(2021年度)

项目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住房和建设局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老旧住宅区、城中村村天然气改造工程		国家编码	2018-440317-45-01-704196	
项目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住房和建设局		行业归口	城市建设	
项目总投资		2616.4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2269.62万元；其它资金（专项债）346.85万元）				
建设性质		☐ 前期 ☐ 新开工 ☒ 续建				
是否开工		☒ 是 ☐ 否		开工日期	2018年10月1日	
是否竣工		☒ 是 ☐ 否		竣工日期	2020年12月18日	
政府投资计划安排及执行情况						
年初设定的目标		100万元	2021年实际下达政府投资计划①		43万元	
2021年实际完成投资②		42.08万元 （资金来源：政府性基金完成42.08万元；一般公共预算完成0万元）				
2021年政府投资计划支出		97.85%（②除以①）				
截至2021年底项目累计完成投资③		1369.09万元	项目总体完成率		52.33%（③除以“项目总投资”）	
截至2021年底项目工程形象进度百分比		100%	截至2021年底项目工程形象进度	截至2021年底项目形象进度已完成100%。		
项目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描述		完成情况	改进措施
过程管理指标	项目管理指标		项目是否按照计划时间开工		是，计划开工时间为2018年10月15日，实际开工时间为2018年10月1日	——
			项目是否超计划工期完工		否，计划完工日期为2020年7月31日，实际完工日期为2020年6月底	——
			是否按照年初确定的建设目标完成年度项目建设任务		是，年初建设目标为完成所有子项目的竣工验收，已按时完成。	——
			是否严格按照审批的建设内容、建设规模进行项目建设		是，严格按照概算批复要求开展庭院管道、楼栋立管和环管以及户内燃气管道建设	——
			是否存在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建设情况		否，严格按照概算批复投资开展项目建设，未出现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建设情况	——
	监督检查指标		审计、督查、检查等指出问题情况		未有审计、督查、检查等指出问题	——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竣工验收子项目数量		6个	——
	质量指标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
	时效指标		按预定计划完成工程整改、收尾工作		已按照预定计划完成工程整改、收尾工作	——
	成本指标		是否严格按照审批的项目总概算控制投资		是，严格按照审批的项目总概算控制投资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进一步推进老旧住宅区、城中村村天然气改造工作		100%按计划完成管道天然气安装率	——
	经济效益指标		产生单位热量时所需的费用是否比液化石油气优惠		是，目前深圳市标准15公斤钢瓶液化石油气（同等热值折合天然气约20立方米）市场均价为112元/瓶，深圳市居民用管道天然气第一阶梯价格为3.5元/立方米，使用天然气比液化石油气节省约40%燃气费。按照一户普通居民每月使用1瓶液化石油气测算，改用管道天然气后，每月可节省气费约	——
	生态效益指标		——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改造用户满意度		90%以上	加大改造政策宣传，做好周边居民沟通解释工作

坪山区碧岭街道办事处老旧住宅区、城中村天然气改造工程项目绩效情况表
(2021年度)

项目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住房和建设局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坪山区碧岭街道办事处老旧住宅区、城中村天然气改造工程		国家编码	2018-440317-45-01-704197
项目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住房和建设局		行业归口	城市建设
项目总投资		1,420.4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1,420.49万元；其它资金0万元）			
建设性质		☐ 前期 ☐ 新开工 ☒ 续建			
是否开工		☒ 是 ☐ 否		开工日期	2018年10月1日
是否竣工		☒ 是 ☐ 否		竣工日期	2020年6月30日
政府投资计划安排及执行情况					
年初设定的目标		200万元	2021年实际下达政府投资计划①		195万元
2021年实际完成投资②		194.92万元 （资金来源：政府性基金完成194.92万元；一般公共预算完成0万元）			
2021年政府投资计划支出率		99.96%（②除以①）			
截至2021年底项目累计完成投资③		631.32万元	项目总体完成率		44.44%（③除以“项目总投资”）
截至2021年底项目工程形象进度百分比		100%	截至2021年底项目工程形象进度	截至2021年底项目形象进度已完成100%。	
项目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描述	完成情况	改进措施
过程管理指标	项目管理指标		项目是否按照计划时间开工	是，计划开工时间为2018年10月15日，实际开工时间为2018年10月1日	——
			项目是否超计划工期完工	否，计划完工日期为2020年7月31日，实际完工日期为2020年6月底	——
			是否按照年初确定的建设目标完成年度项目建设任务	是，年初建设目标为完成所有子项目的竣工验收，已按时完成。	——
			是否严格按照审批的建设内容、建设规模进行项目建设	是，严格按照概算批复要求开展庭院管道、楼栋立管和环管以及户内燃气管道建设	——
			是否存在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建设情况	否，严格按照概算批复投资开展项目建设，未出现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建设情况	——
	监督检查指标		审计、督查、检查等指出问题情况	未有审计、督查、检查等指出问题	——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竣工验收子项目数量	4个	——
	质量指标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
	时效指标		按预定计划完成工程整改、收尾工作	已按照预定计划完成工程整改、收尾工作	——
	成本指标		是否严格按照审批的项目总概算控制投资	是，严格按照审批的项目总概算控制投资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进一步推进老旧住宅区、城中村天然气改造工作	100%按计划完成管道天然气安装率	——
	经济效益指标		产生单位热量时所需的费用是否比液化石油气优惠	是，目前深圳市标准15公斤钢瓶液化石油气（同等热值折合天然气约20立方米）市场均价为112元/瓶，深圳市居民用管道天然气第一阶梯价格为3.5元/立方米，使用天然气比液化石油气节省约40%燃气费。按照一户普通居民每月使用1瓶液化石油气测算，改用管道天然气后，每月可节省燃气费40元。	——
	生态效益指标		——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改造用户满意度	90%以上	加大改造政策宣传，做好周边居民沟通解释工作

坪山区2019年坑梓街道老旧住宅区、城中村天然气改造工程项目绩效情况表
(2021年度)

项目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住房和建设局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坪山区2019年坑梓街道老旧住宅区、城中村天然气改造工程		国家编码	2019-440317-48-01-100911	
项目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住房和建设局		行业归口	城市建设	
项目总投资	343.3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343.36万元；其它资金0万元）				
建设性质	☐ 前期 ☐ 新开工 ☒ 续建				
是否开工	☒ 是 ☐ 否		开工日期	2020年7月10日	
是否竣工	☒ 是 ☐ 否		竣工日期	2021年1月22日	
政府投资计划安排及执行情况					
年初设定的目标	200万元	2021年实际下达政府投资计划①	200万元		
2021年实际完成投资②	198.95万元 (资金来源：政府性基金完成198.95万元；一般公共预算完成0万元)				
2021年政府投资计划支出率	99.47%（②除以①）				
截至2021年底项目累计完成投资③	198.95万元	项目总体完成率	57.94%（③除以“项目总投资”）		
截至2021年底项目工程形象进度百分比	100%	截至2021年底项目工程形象进度	截至2021年底项目形象进度已完成100%。		
项目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描述	完成情况	改进措施
过程管理指标	项目管理指标		项目是否按照计划时间开工	是，计划开工时间为2020年7月31日，实际开工时间为2020年7月10日	——
			项目是否超计划工期完工	否，计划完工日期为2021年3月31日，实际完工日期为2021年1月底	——
			是否按照年初确定的建设目标完成年度项目建设任务	是，年初建设目标为完成所有子项目的竣工验收，已按时完成。	——
			是否严格按照审批的建设内容、建设规模进行项目建设	是，严格按照概算批复要求开展庭院管道、楼栋立管和环管以及户内燃气管道建设	——
			是否存在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建设情况	否，严格按照概算批复投资开展项目建设，未出现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建设情况	——
	监督检查指标		审计、督查、检查等指出问题情况	未有审计、督查、检查等指出问题	——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竣工验收子项目数量	4个	——	
	质量指标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	
	时效指标	按预定计划完成工程整改、收尾工作	已按照预定计划完成工程整改、收尾工作	——	
	成本指标	是否严格按照审批的项目总概算控制投资	是，严格按照审批的项目总概算控制投资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进一步推进老旧住宅区、城中村天然气改造工作	100%按计划完成管道天然气安装率	——	
	经济效益指标	产生单位热量时所需的费用是否比液化石油气优惠	是，目前深圳市标准15公斤钢瓶液化石油气（同等热值折合天然气约20立方米）市场均价为112元/瓶，深圳市居民用管道天然气第一阶梯价格为3.5元/立方米，使用天然气比液化石油气节省约40%燃气费。按照一户普通居民每月使用1瓶液化石油气测算，改用管道天然气后，每月可节省燃气费40元。	——	
	生态效益指标	——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改造用户满意度	90%以上	加大改造政策宣传，做好周边居民沟通解释工作	

坪山区盘古石居民小组等17个城中村天然气改造工程（地下庭院管部分）项目绩效情况表
（2021年度）

项目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住房和建设局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坪山区盘古石居民小组等17个城中村天然气改造工程（地下庭院管部分）		国家编码	2018-440317-45-01-718204
项目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住房和建设局		行业归口	城市建设
项目总投资		5184.1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3113.62万元；其它资金（专项债）2070.5万元）			
建设性质		☐ 前期 ☐ 新开工 ☒ 续建			
是否开工		☒ 是 ☐ 否		开工日期	2019年4月1日
是否竣工		☒ 是 ☐ 否		竣工日期	2021年4月28日
政府投资计划安排及执行情况					
年初设定的目标		600万元	2021年实际下达政府投资计划①		445万元
2021年实际完成投资②		444.67万元 （资金来源：政府性基金完成444.670万元；一般公共预算完成0万元）			
2021年政府投资计划支出率		99.93%（②除以①）			
截至2021年底项目累计完成投资③		2515.17万元	项目总体完成率		48.52%（③除以“项目总投资”）
截至2021年底项目工程形象进度百分比		100%	截至2021年底项目工程形象进度	截至2021年底项目形象进度已完成100%。	
项目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描述	完成情况	改进措施
过程管理指标	项目管理指标		项目是否按照计划时间开工	是，计划开工时间为2019年5月15日，实际开工时间为2019年4月1日	——
			项目是否超计划工期完工	否，计划完工日期为2021年7月31日，实际完工日期为2021年4月28日	——
			是否按照年初确定的建设目标完成年度项目建设任务	是，年初建设目标为完成所有子项目的竣工验收，已按时完成。	——
			是否严格按照审批的建设内容、建设规模进行项目建设	是，严格按照概算批复要求开展庭院管道、楼栋立管和环管以及户内燃气管道建设	——
			是否存在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建设情况	否，严格按照概算批复投资开展项目建设，未出现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建设情况	——
	监督检查指标		审计、督查、检查等指出问题情况	未有审计、督查、检查等指出问题	——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竣工验收子项目数量	15个	——
	质量指标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
	时效指标		按预定计划完成工程整改、收尾工作	已按照预定计划完成工程整改、收尾工作	——
	成本指标		是否严格按照审批的项目总概算控制投资	是，严格按照审批的项目总概算控制投资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进一步推进老旧住宅区、城中村天然气改造工作	100%按计划完成管道天然气安装率	——
	经济效益指标		产生单位热量时所需的费用是否比液化石油气优惠	是，目前深圳市标准15公斤钢瓶液化石油气（同等热值折合天然气约20立方米）市场均价为112元/瓶，深圳市居民用管道天然气第一阶梯价格为3.5元/立方米，使用天然气比液化石油气节省约40%燃气费。按照一户普通居民每月使用1瓶液化石油气测算，改用管道天然气后，每月可节省气费约	——
	生态效益指标		——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改造用户满意度	90%以上	加大改造政策宣传，做好周边居民沟通解释工作

坪山区盘古石居民小组等17个城中村天然气改造工程（地上部分）项目绩效情况表
（2021年度）

项目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住房和建设局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坪山区盘古石居民小组等17个城中村天然气改造工程（地上部分）		国家编码	2019-440317-49-01-107751	
项目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住房和建设局		行业归口	城市建设	
项目总投资		13644.3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7899.86万元；其它资金（专项债）5744.52万元）				
建设性质		☐ 前期 ☐ 新开工 ☒ 续建				
是否开工		☒ 是 ☐ 否		开工日期	2020年9月3日	
是否竣工		☒ 是 ☐ 否		竣工日期	2021年2月25日	
政府投资计划安排及执行情况						
年初设定的目标		1700万元		2021年实际下达政府投资计划①		1100万元
2021年实际完成投资②		1099.45万元 （资金来源：政府性基金完成1099.45万元；一般公共预算完成0万元）				
2021年政府投资计划支出率		99.95%（②除以①）				
截至2021年底项目累计完成投资③		6843.97万元		项目总体完成率		50.16%（③除以“项目总投资”）
截至2021年底项目工程形象进度百分比		100%	截至2021年底项目工程形象进度	截至2021年底项目形象进度已完成100%。		
项目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描述		完成情况	改进措施
过程管理指标	项目管理指标		项目是否按照计划时间开工		是，计划开工时间为2020年9月15日，实际开工时间为2020年9月3日	——
			项目是否超计划工期完工		否，计划完工日期为2021年7月31日，实际完工日期为2021年2月25日	——
			是否按照年初确定的建设目标完成年度项目建设任务		是，年初建设目标为完成所有子项目的竣工验收，已按时完成。	——
			是否严格按照审批的建设内容、建设规模进行项目建设		是，严格按照概算批复要求开展庭院管道、楼栋立管和环管以及户内燃气管道建设	——
			是否存在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建设情况		否，严格按照概算批复投资开展项目建设，未出现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建设情况	——
	监督检查指标		审计、督查、检查等指出问题情况		未有审计、督查、检查等指出问题	——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竣工验收子项目数量		13个	——
	质量指标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
	时效指标		按预定计划完成工程整改、收尾工作		已按照预定计划完成工程整改、收尾工作	——
	成本指标		是否严格按照审批的项目总概算控制投资		是，严格按照审批的项目总概算控制投资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进一步推进老旧住宅区、城中村天然气改造工作		100%按计划完成管道天然气安装率	——
	经济效益指标		产生单位热量时所需的费用是否比液化石油气优惠		是，目前深圳市标准15公斤钢瓶液化石油气（同等热值折合天然气约20立方米）市场均价为112元/瓶，深圳市居民用管道天然气第一阶梯价格为3.5元/立方米，使用天然气比液化石油气节省约40%燃气费。按照一户普通居民每月使用1瓶液化石油气测算，改用管道天然气后，每月可节省气费	——
	生态效益指标		——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改造用户满意度		90%以上	加大改造政策宣传，做好周边居民沟通解释工作

环境园余泥渣土受纳场项目绩效情况表
(2021年度)

项目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住房和建设局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环境园余泥渣土受纳场		国家编码	2019-440317-78-01-104627	
项目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住房和建设局		行业归口	城市建设	
项目总投资		9986.7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9986.72万元；其它资金0万元）				
建设性质		☐ 前期 ☒ 新开工 ☐ 续建				
是否开工		☒ 是 ☐ 否		开工日期	2021年6月30日	
是否竣工		☐ 是 ☒ 否		竣工日期		
政府投资计划安排及执行情况						
年初设定的目标		293万元	2021年实际下达政府投资计划 ①		293万元	
2021年实际完成投资②		289.46万元 （资金来源：政府性基金完成289.46万元；一般公共预算完成0万元）				
2021年政府投资计划支出率		98.79%（②除以①）				
截至2021年底项目累计完成投资③		289.46万元	项目总体完成率		2.9%（③除以“项目总投资”）	
截至2021年底项目工程形象进度百分比		3%	截至2021年底项目工程形象进度	取得临时使用林地审批同意书、临时用地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水土保持和防洪的行政许可决定书等，已完成出入口及车行道路、施工围挡、车辆冲洗设备、称重计量设施、TSP在线监测设备、生产管理用房等工作。		
项目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描述		完成情况	改进措施
过程管理指标	项目管理指标		项目是否按照计划时间开工		是，计划开工时间为2021年6月30日，实际开工时间为2021年6月30日。	——
			项目是否超计划工期完工		否，未完工。	——
			是否按照年初确定的建设目标完成年度项目建设任务		是，已完成。	——
			是否严格按照审批的建设内容、建设规模进行项目建设		是	——
			是否存在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建设情况		否	——
	监督检查指标		审计、督查、检查等指出问题情况		深圳市坪山区2021年7月至2022年6月国家和省、市重大政策措施落实情况跟踪审计（2021年第三季度）审计报告（深坪审调报〔2021〕9号）指出未安装安全监测预警系统和部分土地原种植树木未及时迁移。	1. 已开展安装安全检测预警系统询价工作。 2. 环境园余泥渣土受纳场计划分期实施，先实施的一期范围未涉及苗木迁移，为避免造成国有资金浪费，在二期范围实施前，将按照相关规定组织办理树木迁移申请审批手续。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林地核查报告		1份	——
			水土保持方案		1份	——
	质量指标		通过林业主管部门审批		已通过	——
			通过水务主管部门审批		已通过	——
	时效指标		2021年6月底前		已完成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地区余泥渣土受纳率		提高	——
	经济效益指标		降低余泥渣土排放成本		相比外运，排放费用降低	——
	生态效益指标		地区环境质量		提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坪山区有排放需求的项目满意度		90%以上	——